

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15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0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，应出席本次会议董事九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九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夏信德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会议以赞成九票，反对零票，弃权零票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%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

为拓展产业发展空间，面向未来布局储能市场，公司拟与天合光能(常州)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天合科技”)共同出资设立江苏天辉锂电池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天辉锂电”)(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)。双方拟签订合资协议，天辉锂电拟注册资本为3亿元(人民币)，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认缴额为1.53亿元(人民币)，出资比例为51%，天合科技出资认缴额为1.47亿元(人民币)，出资比例为49%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董事会审议批准上述议案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组织实施、签署相关具体业务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16日